

四川省财政厅

2019年四川省政府第一批棚户区改造 专项债券信息披露文件

一、债券概况

(一) 基本情况

2019年四川省政府第一批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发行额21.55亿元，全部为新增债券，分2期发行。计划发行规模分别为：5年期债券发行4.75亿元，7年期债券发行16.8亿元。本次公开招标发行的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为多地区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集合发行（概况详见表1），债券利息按年支付，发行后可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市流通，债券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

表1：拟发行的2019年四川省政府第一批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概况

债券名称	债券期限（年）	债券规模（亿元）	地区	发行规模（亿元）
2019年四川省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一期）-2019年四川省政府专项债券（三期）	5	4.75	自贡市	2.05
			广元市	0.60
			宜宾市	0.50
			广安市	0.45
			巴中市	1.15
2019年四川省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二期）-2019年四川省政府专	7	16.8	成都市	10.00
			自贡市	1.35
			绵阳市	1.30

项债券（四期）		遂宁市	1.00
		乐山市	1.00
		广安市	0.40
		达州市	1.00
		眉山市	0.75

（二）发行方式

2019 年四川省政府第一批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各期债券通过招标方式发行。四川省财政厅于招标日通过财政部上海证券交易所政府债券发行系统组织招投标工作，参与机构为 2019 年四川省政府债券公开发行人承销团成员。招标发行具体安排详见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印发〈2018 年四川省政府债券公开招标发行兑付办法〉的通知》、《关于印发〈2018 年四川省政府债券招标发行规则〉的通知》、《关于发行 2019 年四川省政府第一批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有关事项的通知》等。

（三）募集资金投向说明

按照财政部要求，专项债券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2019 年四川省政府第一批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项目情况详见附件。

二、信用评级情况

经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本次发行的 2019 年四川省政府第一批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各期债券信用级别均为 AAA。在 2019 年四川省政府第一批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各期债券存续期内，四川省财政厅将委托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每年开展一次跟踪评级。

三、全省中长期经济规划情况

《四川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已经

四川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批准，规划坚持“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践行五大发展理念，深入实施“三大发展战略”，明确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着力推进转型发展，加快形成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的体制机制和发展方式，统筹推进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建设，确保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由经济大省向经济强省跨越、由总体小康向全面小康跨越。

“十三五”时期，四川经济社会发展的目标是：保持高于全国的经济增长速度。在提高发展平衡性、包容性、可持续性的基础上，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7% 以上，到 2020 年地区生产总值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 2010 年翻一番以上，人均地区生产总值与全国平均水平的差距进一步缩小，人民生活水平和质量全面提高，城乡差距缩小。健全就业、教育、文化、社保、医疗、住房等公共服务体系，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稳步提高。公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普遍提升，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基本建成，文化产业成为支柱性产业。生态建设和环境治理取得显著成效，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加快向低碳、绿色转变，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实现重大突破，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基本形成，法治政府基本建成。

《四川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内容参见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十三五”规划专栏。

四、四川省经济、财政和债务有关数据

一、地方经济状况			
2015 - 2017 年经济基本状况			
项目 \ 年份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30053.1	32934.5	36980.2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	7.9	7.8	8.1
第一产业增加值 (亿元)	3677.3	3929.3	4262.4
第二产业增加值 (亿元)	13248.1	13448.9	14328.1
第三产业增加值 (亿元)	13127.7	15556.3	18389.7
产业结构			
第一产业增加值比重 (%)	12.2	11.9	11.6
第二产业增加值比重 (%)	44.1	40.8	38.7
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 (%)	43.7	47.3	49.7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25973.7	29126.0	32097.3
进出口总额 (亿美元)	511.9	493.5	681.0
出口额 (亿美元)	330.9	279.6	375.5
进口额 (亿美元)	181.0	213.9	305.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13961.4	15601.9	17480.5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26205	28335	30727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0247	11203	12227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上年 = 100)	101.5	101.9	101.4
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 (上年 = 100)	96.4	98.9	106.5
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 (上年 = 100)	96.7	98.8	108.3
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 (本外币) (亿元)	60117.7	66892.4	73079.4
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 (本外币) (亿元)	38704.0	43543.0	49144.1
二、财政收支状况 (亿元)			

(一) 近三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项目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省本级	全省	省本级	全省	省本级	全省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51.3	3388.9	750.3	3578	735.8	3715.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49.8	8008.9	1247.4	8694.8	1307.1	7610.1
转移性收入	4394.1	5088.8	4788.8	5510.8	4036.4	3912.4
转移性支出	5446.8	263.7	5609.7	442.3	3445.6	18.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1624.0	1624.0	1602.6	1602.6	1231.3	1231.3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25.8	168.0	6.9	148.0	28	469
(二) 近三年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收入	82.7	1699.6	66.7	2663.0	52.1	1100.4
政府性基金支出	32.8	1926.0	56.6	2631.7	87.9	1179.5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1266.6	1266.6	1206.4	1206.4	952.5	952.5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0	0	0	0	0	153
(三) 近三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9.6	54.9	17.4	51.6	7.2	49.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0.9	65.6	26.3	62.3	13.7	70.9
三、地方政府债务状况(亿元)						
截至 2018 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9298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0280			

注：1、经济数据中 2015 年数据来源于 2017 年四川统计年鉴，2016、2017 年数据由四川省统计局提供。

2、财政数据中 2016-2017 年为决算数，2018 年为预算数。

五、四川省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一) 四川省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截至 2018 年，末全省政府债务余额 9298 亿元，严格控制在国务院批准的政府债务限额 10280 亿元内。分类型看：一般债务

5465 亿元，专项债务 3833 亿元。分级次看：省级 587 亿元，市级 2925 亿元，县级 5786 亿元。分来源看：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9271 亿元，外债转贷等 27 亿元。分期限看：2019 年 938 亿元，2020 年 1381 亿元，2021 年 1207 亿元，2022 年及以后 5772 亿元。

（二）四川省加强债务管理、防范债务风险的政策措施

四川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完善相关制度机制，切实防范和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

一是健全政府债务管理制度体系。在已构建的“1+8”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基础上，2018 年初，研究制定全省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工作方案，严格落实地方党委、政府管控债务风险主体责任，对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作出安排部署。

二是持续规范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完善政府债务预算管理，将债务收入、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分类纳入预算管理，督促高风险地区安排一定比例预算资金偿债；严控新增政府债务，除发行地方政府债券外不得新增政府债务；对政府债务规模实行限额管理，各级政府在上级政府批准的限额内合理确定举债规模，报本级人大常委会批准。省级和市县均未出现债务超限情况。

三是有序推动专项债券管理改革。按照国务院关于“扩大专项债券使用范围”和“保持基础设施领域补短板力度”的要求，结合国家和省委省政府确定的重点工作，优先在重大区域以及重点领域推进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改革工作。2018 年，全省新增专

项债券额度均用于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实现了专项债券与一般债券的明确区分，创新试点了“8.8”九寨沟地震灾后重建、乡村振兴、军民融合、旅游扶贫等 10 多个专项债券品种，专项债券管理改革工作走在全国前列。

四是积极偿还到期存量政府债务。按照“谁举债、谁负责”的原则，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的决策部署，明确各级政府是政府债务偿还责任主体。分类落实偿债资金来源，组织编制债务偿还计划，统筹各项偿债来源，通过预算安排、置换债券、再融资债券等方式落实政府债务偿债资金，明确必要时应处置政府资产偿还债务。

2015 年以来，全省累计发行置换债券 6437 亿元，清理核实的地方政府存量债务已全部置换为地方政府债券，切实降低了债务利息负担，缓释了偿债压力；适度发行再融资债券，确保按时偿还到期政府债券。2018 年全省各级各部门通过预算安排偿还、项目收益偿还、PPP 方式转化等共计化解政府债务 272 亿元。

五是加强风险监测和应急处置。修订完善现行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暂行办法，进一步优化债务风险指标、设定差异化风险预警线、合理确定债务率计算方法。加强风险评估和预警，约谈政府债务高风险地区政府负责人，督促高风险地区采取有效措施逐步化解风险。

六是切实强化举债监督问责机制。省政府已将债务管理情况纳入对市（州）政府目标考核和县域经济考核范围；将政府性债

务的举借、管理、使用、偿还和风险管控情况纳入党政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范围，审计结果作为组织人事部门对领导干部进行考核、任免、奖惩的重要依据。建立地方政府举债终身问责和债务问题倒查机制，利用举报核查、专项检查等手段对继续违法违规融资举债的，坚决发现一起、查处一起、问责一起、曝光一起。

- 附件：1. 2019年四川省政府第一批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项目情况（分地区）
2. 2019年四川省政府第一批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法律意见书（分地区）
3. 2019年四川省政府第一批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财务评估报告（分地区）
4. 四川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